

土石方联合施工合作协议(模板10篇)

每个人都曾试图在平淡的学习、工作和生活中写一篇文章。写作是培养人的观察、联想、想象、思维和记忆的重要手段。那么我们该如何写一篇较为完美的范文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欢迎大家分享阅读。

土石方联合施工合作协议篇一

甲方：_____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地址：_____

乙方：_____（以下简称乙方）

地址：_____

甲乙双方共同参与投标的_____工程施工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在双方共同努力下，业主将该合同授予甲方。经协商，甲乙双方就合作施工主合同工程施工事宜达成一致意见，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工程实施责任及要求

1、甲方将主合同项下全部工程的实施责任交乙方承担（包括该合同项下的全部变更工程）。

2、工期、质量必须满足主合同或业主要求。

第二条：甲方责任

1、负责及时办理主合同的履约担保和动员预付款担保手续。

2、负责为乙方实施主合同提供相应的授权，解决只能由甲方

解决的事项。

3、负责及时向乙方传递来自业主、监理、沿线地方政府的涉及本协议执行的指令、通知、图纸、资料等。

4、负责在乙方所做计量支付申报工作上，及时办理需要自身完成的工作。

5、负责工程质量、进度、文明施工、安全生产、环境保护、计量支付等方面的监督检查。

第三条：乙方责任

1、负责代甲方履行主合同的施工、缺陷修复及保修责任。

2、负责以自身资源按照主合同要求完成该工程，自担风险、自负盈亏。

3、自觉接受甲方、业主、监理的各项监督检查。

4、负责自本协议签字之日起_____日内，向甲方交纳：甲方为办理主合同保函而向银行交纳的抵押金_____元及相应的财务费_____元。

5、负责自本协议签字之日起_____日内，向甲方交纳：本协议履约保证金_____元。

6、保证不以甲方或项目部名义从事于本工程无关的活动。

7、未经甲方许可，不得将本工程的全部或任何部分转包或分包给第三方。

8、负责及时清偿为实施本工程而产生的各类债务，及时支付民工工资。

9、每月_____日前向甲方报送当月统计报表及下月进度计划。业主计量支付报表批复后_____日内传至甲方。

10、工程结束后，除向业主提交完整的竣工资料外，还需向甲方提交业主终期支付报表，交工证书、施工总结等。

11、负责为甲方派遣到本工程从事本工程管理、或解决需由甲方出面解决的问题的人员提供必要的工作和生活条件。

第四条：印章管理项目

经理部印鉴由甲方授权代表管理，用印范围只对业主和监理以及当地政府的各种报表、文件、资料、证明、工程结算及费用拨付等。因乙方组织施工所需的劳务合同、机械设备购置和租赁合同、各种材料采购和加工合同、临时征地合同等确实需要使用项目经理部名称和印鉴时，须经甲方代表同意，用印人必须是乙方或乙方授权代表。

第五条：费用、结算与支付

1、业主支付给本工程的动员预付款、材料预付款、工程结算款、奖金一律归乙方所有，相应的罚金亦由乙方承担。

2、甲方收取管理费为主合同总价的_____%（含变更、索赔费用）。施工过程中收取的费用以乙方当月统计产值为基数进行计算，最终收取管理费总额以业主终期计量支付工程款为基数进行计算。乙方应在每月_____日前将本月管理费汇至甲方指定账户。

3、甲方收到银行保函抵押金后_____日内支付乙方。

4、业主履行了工程缺陷修复责任的前提下，甲方收到业主返还的质量保证金后_____日内支付乙方。

5、乙方负责承担本工程所发生的各种税赋，并按有关规定纳税。

6、乙方负责承担甲方派出人员的工资，标准为：于每月_____日前汇至甲方指定账户，由甲方负责给派出人员发放工资，时间从本协议签订之日起至工程交工验收后_____个月止。

第六条：违约责任

对于主合同所规定的甲方的合同责任，双方按本协议规定的各自的责任分别承担。若由于自身原因造成违约，违约方不得要求另一方共同承担违约责任。

甲方签名：_____

乙方签名：_____

签约日期：_____

土石方联合施工合作协议篇二

发包方：

法定住址：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号码：

电话：

承包方：

法定住址：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号码：

电话：

双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本着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的原则，按照本工程主合同（甲方所签_____合同）的要求，结合本工程施工具体情况，经双方充分协商，就_____工程施工事宜达成如下协议，以资共同信守。

第一条 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本合同；
- 2、本合同附件。

第二条 图纸和文件的保管与提供

1、图纸由工程师单独保管，但应免费提供给承包方两套复制件。承包方需要更多复制件时，其费用自行承担。除非为执行合同绝对需要，承包方在未经工程师同意的情况下，不得将雇主或工程师提供的图纸、规范和其他文件用于第三方或转让给第三方。在发出缺陷责任证书时，承包方应将根据合同提供的全部图纸、规范和其他文件退还给工程师。

2、承包方应将其按合同规定提供的并经工程师批准的全部图纸、规范和其他文件的四套复印件提交给工程师，同时对于不能复制成相同规格的任何资料亦应提交一套可复制的副本。此外，承包方应按工程师的书面要求提交更多的上述图纸、规范和其他文件的复印件供雇主使用，其费用由雇主支付。

3、上述提供给承包方的或由承包方提供的图纸的一套复印件应由承包方保留在现场，该套图纸应可随时提供给工程师和任何由工程师书面授权的其他人员检查和使用。

第三条 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_____工程。

2、国家（或各部委，或省，自治区，市政府，计委，建委等有关单位）对工程的批准投资计划文件号：_____，工程项目表文件号：_____，申请建筑许可执照文件号：_____，计划任务书文件号：_____，初步设计文件号：_____，总概算文件号：_____。

3、工程编号：_____；施工许可证号：_____；营业执照号：_____。

4、工程地点：_____市_____区（县）_____路。

5、工程范围：本合同全部工程建筑安装面积共计_____平方米（各单项工程建筑安装面积详见工程项目一览表）。

6、工程承包方式：承包方包工、发包方包全部材料。

第四条 工程期限

（一）开工

1、根据国家工期定额和使用需要，商定工程工期为_____天（日历天），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开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竣工验收。

2、开工前_____天，承包方向发包方发出开工通知书。

3、如遇下列情况，经发包方现场代表签证后，工期相应顺延：

(5) 非承包方原因而监理签证不及时而影响下一道工序施工；

(6) 未按合同规定拨付预付款、工程进度款或代购材料差价款而影响施工；

(7) 人力不可抗拒的因素而延误工期。

(二) 竣工

(1) 承包方必须按照协议书约定的竣工日期或工程师同意顺延的工期竣工。

(2) 因承包方原因不能按照协议书约定的竣工日期或工程师同意顺延的工期竣工的，承包方承担违约责任。

(3) 施工中发包方如需提前竣工，双方协商一致后就应签订提前竣工协议，作为合同文件组成部分。提前竣工协议应包括承包方为保证工程质量和安全采取的措施。发包方为提前竣工提供的条件以及提前竣工所需的追加合同价款等内容。

(4) 凡是延期开工或顺延工期的约定，都是以约定的开工日期和竣工日期为计算基础。

第五条 工程师

建设工程实行监理的，发包方应当与监理人采用书面形式订立委托监理合同。发包方与监理人的权利和义务以及法律责任，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委托合同以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

1、发包方应在实施监理前将委托的监理单位名称、监理内容及监理权限以书面形式通知承包方。

2、工程师姓名：_____，职务：_____，职权：_____，发包方委托的职权：_____，需要取得发包方批准才能行使的职权：_____。

3、合同履行中，发生影响发包方承包方双方权利或义务的事件时，负责监理的工程师应依据合同在其职权范围内客观公正地进行处理。一方对工程师的处理有异议时，按本合同关于争议的约定处理。

4、除合同内有明确约定或经发包方同意外，负责监理的工程师无权解除本合同约定的承包方的任何权利与义务。

第六条 工程质量

（一）工程质量等级

1、工程质量应达到国家或专业的质量检验评定标准的合格条件。发包方要求部分或全部工程质量达到优良标准，应支付由此增加的经济支出，对工期有影响的应给予相应顺延。

2、达不到约定条件的部分，发包方代表一经发现，可要求承包方返工，承包方应按发包方代表要求的时间返工，直到符合约定条件。因承包方原因达不到约定条件，由承包方承担返工费用，工期不予顺延。返工后仍不能达到约定条件，承包方承担违约责任。因发包方原因达不到约定条件，由发包方承担返工的经济支出，工期相应顺延。

3、双方对工程质量的争议，请协议条款约定的质量监督部门仲裁，仲裁费用及因此造成的损失，由败诉一方承担。

（二）质量标准

1、承包方必须按照设计文件和国家现行的技术标准、规范进行施工。

2、承包方所承包的工程，必须全部达到国家现行的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工程一次验收合格率达到100%，优良率达到_____。

3、凡因承包方原因造成的施工质量不合格的工程，承包方应在发包方规定的时间内无偿返工，达到工程质量验收标准。返工后仍达不到的，由承包方承担违约责任。由于发包方原因达不到工程质量标准的，由发包方承担返工责任及经济支出。

（三）质量监督

本工程的质量监督，由质量监督站负责，双方均应接受其对工程质量的监督与检查。

第七条 工程检查验收

1、承包方必须严格按施工图纸、说明文件和国家颁发的有关规范、规程进行施工，并接受发包方现场监理工程师或工程师代表的监督检查。

2、发包方聘用的现场监理工程师或工程师代表，必须以书面通知承包方其姓名、身份及所承担的任务。

3、承包方确定的施工现场负责人及技术负责人、专门技术人员及管理人员，必须以书面形式将其姓名、身份、所分担的工作通知监理工程师或工程师代表。

4、承包方应按工程进度，及时提供关于工程质量的技术资料，如材料、设备合格证、试验、试压、测试、报告等的影印件。材料代用必须经过设计单位和发包方同意并签证后，方可使用。

5、隐蔽工程由承包方自检后，填写《隐蔽工程验收单》通知

现场监理工程师或工程师代表检查验收，监理工程师接到通知后_____小时内应到现场检验，认可签证后，方可进行下一工序施工。监理工程师未接的检查验收，承包方经质量检查部门检验确认合格后，即可隐蔽继续施工，发包方应予承认并办理检验合格手续。如提出异议，经复查合格者，其费用由发包方负责；不合格者，由承包方负责，因此而造成工期损失由责任方负责。

6、电气照明、通风、水暖、卫生工程和机电安装工程竣工后，必须按照_____等有关规定进行技术检验。属于单体试车，由承包方负责进行。无论由谁负责试车，双方均应相互配合，共同进行。试车中需要的动力、燃料、油料、材料、仪器、专用工具、技术劳务费用等，由发包方提供。其费用包括在定额内的，由承包方负担；定额中未包括的，由发包方负担。

7、设备安装工程，由承包方会同发包方将已完工程（设备基础）向安装单位办理中间交工手续，并作为竣工验收的依据。

8、工程竣工验收，应以施工图纸、技术交底纪要、设计更改通知、国家颁发的施工验收规范和质量检验标准为依据。

9、工程竣工后，承包方按规定整理提供完整的技术档案资料，并发出竣工通知书，经双方协商确定验收时间，由发包方组织有关单位进行竣工验收。验收合格后，双方签署交工验收证书，并将工程移交给发包方管理，如发包方拖延接收，其保管费用和造成的损失由发包方承担。交工验收中如发现不符合质量要求，需要返工的工程，应分清责任。属施工原因造成的，按双方验收时商定的时间，由承包方负责修好再进行检验。竣工日期以最后检验合格的日期为准。

10、已竣工未验收工程，在交工前由承包方负责保管，发包方不得动用，若发包方已经使用，即视同交验。由于承包方原因，应交工验收而不交不验的工程，除按拖延工期条款处理外，并赔偿因此而造成的经济损失。

11、工程交工验收后，土建工程保修期为1年，采暖工程保修期为一个采暖期，水电工程保修期为半年。保修证书在交工验收后由承包方填写交给发包方。由施工造成的工程质量问题，发包方应书面通知承包方并约定时间进行修理。在保修期内承包方拒不修理时，发包方可动用预留保修款请人修理，超支部分应由承包方负担。

12、发包方在不妨碍承包方正常作业的情况下，可以随时对作业进度、质量进行检查。

第八条 工程合同总价

1、本工程合同总价为人民币_____元。其中：材料费：_____元（人民币），人工费：_____元（人民币），管理费：_____元（人民币），设计费：_____元（人民币），垃圾清运费：_____元（人民币），税金：_____元（人民币），其他费用：_____元（人民币）。

2、如遇下列情况，合同总价作相应调整：

（1）合同总价内经双方确认的暂估价变化；

（2）在合同工期内政策性调整所发生的材料差价、工资、费率及其它费用的变化；

（3）重大设计发生变更；

（4）在施工中新增加了工程项目；

（5）其它_____。

第九条 工程价款的支付与结算

1、本合同签订后_____日内，发包方支付不少于合同总价

(或当年投资额)的_____ % 备料款, 计人民币_____元; 临时设施费, 为土建工程合同总造价的_____ %, 计人民币_____元, 安装工程为人工费的_____ %, 计人民币_____元; 材料设备差价_____元, 分_____次支付, 每次支付时间、金额_____。差价调整办法: 双方商定采取下列第_____种差价调整办法。

2、发包方收到承包方的工程进度月报后必须在_____日内按核实的工程进度支付进度款, 工程进度款支付达到合同总价的_____ %时, 按规定比例逐步开始扣回备料款。工程进度款支付。工程进度款应根据甲乙双方在合同条款约定的时间、方式和经发包方代表确认的已完工程量、构成合同价款相应的单价及有关计价依据计算、支付工程款。发包方如不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则按合同条款的约定承担相应的责任。

3、工程价款支付达到合同总价款的95%时, 不再按进度付款, 办完交工验收后, 待保修期满连本息(财政拨款不计息)一次支付给承包方。

4、如发包方拖欠工程进度款或尾款, 应向承包方支付拖欠金额日万分之_____的违约金。

5、确因发包方拖欠工程款、代购材料价差款而影响工程进度, 造成承包方的停、窝工损失的, 应由发包方承担。

6、本合同造价结算方式: _____。

7、承包方在单项工程竣工验收后_____天内, 将竣工结算文件送交发包方和经办银行审查, 发包方在接到结算文件_____天内审查完毕, 如到期未提出书面异议, 承包方可请求经办银行审定后拨款。工程竣工结算的审查。发包方在收到承包方提出的工程竣工结算证书后, 由发包方的造价

工程师或委托相应资质的工程造价咨询单位审查，并按合同约定的时间提出审查意见，作为办理竣工结算的依据。

8、当事人双方对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执行过程中的工程价格争议，可通过下列办法解决：

- (1) 双方协商确定；
- (2) 按合同条款约定的办法提请调解；
- (3) 向有关仲裁机构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起诉。

在争议处理中，涉及工程价格鉴定的，由工程所在地工程造价管理机构或法院指定的工程造价管理机构负责。

9、发包方未按照约定支付价款的，承包方可以催告发包方在合理期限内支付价款。发包方逾期不支付的，除按照建设工程的性质不宜折价、拍卖的以外，承包方可以与发包方协议将该工程折价，也可以申请人民法院将该工程依法拍卖。建设工程的价款就该工程折价或者拍卖的价款优先受偿。

第十条 材料、设备供应

1、本工程所需的全部建筑材料、构配件、设备等物资的供应方法：_____。

发包方未按照约定的时间和要求提供原材料、设备、场地、资金、技术资料的，承包方可以顺延工程日期，并有权要求赔偿停工、窝工等损失。

2、材料、设备供应范围的划分和检验：

(1) 进口特殊材料、有色金属统配、部管物资和二、三类电机产品，由发包方组织供应到现场或指定地点。如在规定交货地点之外交货，其发生的超运距运费和其他费用由发包方

负责。

(2) 成套设备和专用设备，由发包方负责招标、定货、供应和商品检验后交付承包方。对提前到货的设备应由发包方设库保存，安装时交付承包方妥善保管，不得挪用，丢失或损坏。

(3) 本工程所需材料、设备除在“发包方供应的材料、设备明细表”明确由发包方供应外，其余材料均由承包方组织供应。

(4) 所有材料设备、成品、半成品均应附有合格证，都要检查验收，签交物资验收合格单方可进场，已进场的物资未经发包方许可签署出场证书，不得运出场外。

(5) 已进场的物资，若发现有不合格者，供料一方必须迅速将其运出场外。

(6) 具有合格证书的建筑材料、设备，任何一方如有异议要求检验时，可以重新检验，检验后如属合格产品，其检验费用由要求检验的一方承担；如属不合格产品，检验费用由供料一方负担。

(7) 没有合格证书，且未经试验鉴定或经过试验鉴定为不合格的建筑材料、设备、构配件等，双方均不得用于本工程。若属材料人员失职或其它原因造成不良后果，由责任一方负责。

(8) 任何一方强迫对方使用不合格的建筑材料、设备和构配件于本工程的，都要签证记录在案，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强迫一方负责。

3、材料价差及实物价格的结算。

(1) 发包方提交的主要材料指标，由承包方采购供货的，应根据指标的性质、发生的政策性调价等，以建筑安装材料预算价格为依据，逐项计算出原价价差或预算价差，均由发包方负责补差。此价差未包括在本合同承包造价之内的，不得列入工程直接费。

(2) 发包方提供的主要材料实物，按发包方提供实物时建筑安装材料价格结算价款。

(3) 除发包方供应的材料、设备外，发包方指定厂家、品种让承包方购买和供应其所指定的材料、设备的，其价款按实结算。

(4) 发包方委托承包方代购的材料、设备，按双方商定的价格，由承包方收取代购款包干使用，发包方应于本合同签订后一天内一次付清。

(5) 发包方提供的材料、设备的指标或实物，必须是本合同工程用的材料和设备，规格品种与实际需要不相符时，由承包方协助进行调剂串换使用，由发包方给付承包方劳务费_____元（或承包方不收取劳务费）。

(6) 发包方供应的木材、成材指标或实物、硬杂木均按有关规定办理，其量差、价差由发包方承担。

第十一条 工程停建或缓建

1、由于政策变化，不可抗力以及双方之外原因导致工程停建或缓建，使合同不能继续履行，承包方应妥善做好已完工程和已购材料、设备的保护和移交工作；按发包方要求将自有机械设备和人员撤出施工现场。发包方应为承包方撤出提供必要条件，支付以上的经济支出，并按合同规定支付已完工程价款和赔偿承包方有关损失。

2、已经订货的材料、设备由订方负责退货，不能退还的货款和退货发生的费用，由发包方承担。但未及时退货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第十二条 发包方驻工地代表：

1、发包方驻工地代表及委派人员名单：

(1) 姓名：_____，职务：_____，职权：_____。

(2) 姓名：_____，职务：_____，职权：_____。

2、实行社会监理的总监理工程师姓名及其被授权范围（如果有）：姓名：_____，职务：_____，职权：_____。

第十九条 承包方驻工地代表名单：

姓名：_____，职务：_____，职权：_____。

姓名：_____，职务：_____，职权：_____。

第十三条 发包方工作

1、施工场地具备开工条件和完成时间的要求：_____

4、工程地质和地下管网线路资料的提供时间：_____

5、办理证件、批件的名称和完成时间：_____

6、水准点与坐标控制点位置提供和交验要求：_____

7、会审图纸和设计交底的时间：_____

8、施工场地周围建筑物和地下管线的保护要求：_____

第十四条 工程负责人和工伤事故

1、发包方派_____为驻现场负责人，承包方派_____为现场施工负责人，共同履行本合同的各项规定。

2、承包方有责任教育工人严格执行操作规程，安全施工，防火防盗。在施工中发生的伤亡事故和承包方管理不善造成的其他损失，均由承包方负责，承包方不得因此影响工程进度。

第十五条 质量保修

1、承包方应按法律、行政法规或国家关于工程质量保修的在关规定，对交付发包方使用的工程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质量保修责任。

2、质量保修工作的实施。承包方应在工程竣工验收之前，与发包方签订质量保修书，作为本合同附件。

3、质量保修书的主要内容包括：

(1) 质量保修项目内容及范围。

(2) 质量保修期。

(3) 质量保修责任。

(4) 质量保修金的支付方法。

(5)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结清工程余款后，承包方向发包方办理移交手续，并填写工程保修单。

4、在正常使用条件下，房屋建筑工程的最低保修期限为：

(1) 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该工程的合理使用年限；

(2)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为5年；

(3) 供热与供冷系统，为2个采暖期、供冷期；

(4) 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为2年；

(5) 装修工程为2年。

5、其他项目的保修期限由建设单位和施工单位约定。保修期从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第十六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种方式解决：

1、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七条 违约责任

发包方的违约责任：

1、因发包方变更计划，提供的资料不准确，或者未按照期限提供必需的勘察、设计工作条件而造成勘察、设计的返工、停工或者修改设计，发包方应当按照勘察人、设计人实际消耗的工作量增付费用。

2、工程未经验收，发包方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由此而发生的质量或其他问题，由发包方承担责任。

3、因施工人的原因致使建设工程质量不符合约定的，发包方有权要求施工人在合理期限内无偿修理或者返工、改建。经过修理或者返工、改建后，造成逾期交付的，施工人应当承担违约责任。

4、因发包方的原因致使工程中途停建、缓建的，发包方应当采取措施弥补或者减少损失，赔偿承包方因此造成的停工、窝工、倒运、机械设备调迁、材料和构件积压等损失和实际费用。

5、承包方验收通知书送达_____日后不进行验收的，按规定偿付逾期违约金。

6、不按合同规定拨付工程款，按银行有关逾期付款办法的规定延付金额每日万分之_____偿付承包方赔偿金。

第十八条 转让与分包

1、转让：发包方可以与总承包方订立建设工程合同，也可以分别与勘察人、设计人、施工人订立勘察、设计、施工承包合同。发包方不得将应当由一个承包方完成的建设工程肢解成若干部分发包给几个承包方。总承包方或者勘察、设计、施工承包方经发包方同意，可以将自己承包的部分工作交由第三人完成。第三人就其完成的工作成果与总承包方或者勘察、设计、施工承包方向发包方承担连带责任。承包方不得将其承包的全部建设工程转包给第三人或者将其承包的全部建设工程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包给第三人。禁止承包方将工程分包给不具备相应资质条件的单位。禁止分包单位将其承包的工程再分包。建设工程主体结构的施工必须由承包方自行完成。

2、分包：

(1) 本合同工程的主体工程不得分包。

(2) 若部分分项工程确需分包时，须取得发包方同意。承包方应将分包合同副本提交发包方备案。

(3) 承包方对本合同所承担的全部责任和义务，不受分包的影响。监理工程师有权对分包的施工质量、施工安全和施工进度进行监督。分包人的任何违约与疏忽，均视为承包方的违约与疏忽。

第十九条 担保

1、发包方承包方为了全面履行合同，应互相提供以下担保：

(1) 发包方向承包方提供履约担保，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价款及履行合同约定其他义务。

(2) 承包方向发包方提供履约担保，按合同约定履行自己的各项义务。

2、一方违约后，另一方可要求提供担保的第三人承担相应责任。

3、提供担保的内容、方式和相关责任，发包方承包方除在条款中约定外，被担保方与担保方还应签订担保合同，作为本合同附件。

第二十条 合同解除

1、发包方承包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2、停止施工超过_____天，发包方仍不支付工程款（进度款），承包方有权解除合同。

3、承包方将其承包的全部工程转包给他人或者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包给他人，发包方有权解除合同。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发包方承包方可以解除合同：

(1)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

(2) 因一方违约（包括因发包方原因造成工程停建或缓建）致使合同无法履行。

5、一方依据2、3、4款约定要求解除合同的，应以书面形式向对方发出解除合同的通知，并在发出通知前7天告知对方，通知到达对方时合同解除。对解除合同有争议的，按本合同第五十五条关于争议的约定处理。

6、合同解除后，承包方应妥善做好已完工程和已购材料、设备的保护和移交工作，按发包方要求将自有机械设备和人员撤出施工场地。发包方应为承包方撤出提供必要条件，支付以上所发生的费用，并按合同约定支付已完工程价款。已经订货的材料、设备由订货方负责退货或解除订货合同，不能退还的货款和因退货、解除订货合同发生的费用，由发包方承担，因未及时退货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除此之外，有过错的一方应当赔偿因合同解除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7、合同解除后，不影响双方在合同中约定的结算和清理条款的效力。

第二十一条 合同生效与终止

1、双方在协议书中约定合同生效方式。

2、发包方承包方履行合同全部义务，竣工结算价款支付完毕，承包方向发包方交付竣工工程后，本合同即告终止。

3、合同的权利义务终止后，发包方承包方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履行通知、协助、保密等义务。

第二十二條 合同份數

1、本合詞正本_____份，具有同等效力，由發包方承包方分別保存_____份。

2、本合詞副本_____份數，由雙方根據需要在條款內約定。

第二十三條 補充條款

雙方根據有關法律、行政法規規定，結合工程實際經協商一致後，可對本合詞內容具體化、補充或修改，在條款內約定。

發包方（蓋章）：

法定代表人（簽字）：

_____年___月___日

承包方（蓋章）：

法定代表人（簽字）：

_____年___月___日

土石方聯合施工合作協議篇三

甲方：_____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甲方）

地址：

乙方：_____（以下簡稱乙方）

地址：

甲乙雙方共同參與投標的_____工程施工合同（以下簡

称主合同），在双方共同努力下，业主将该合同授予甲方。经协商，甲乙双方就合作施工主合同工程施工事宜达成一致意见，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工程实施责任及要求

- 1、甲方将主合同项下全部工程的实施责任交乙方承担（包括该合同项下的全部变更工程）。
- 2、工期、质量必须满足主合同或业主要求。

第二条：甲方责任

- 1、负责及时办理主合同的履约担保和动员预付款担保手续。
- 2、负责为乙方实施主合同提供相应的授权，解决只能由甲方解决的事项。
- 3、负责及时向乙方传递来自业主、监理、沿线地方政府的涉及本协议执行的指令、通知、图纸、资料等。
- 4、负责在乙方所做计量支付申报工作上，及时办理需要自身完成的工作。
- 5、负责工程质量、进度、文明施工、安全生产、环境保护、计量支付等方面的监督检查。

第三条：乙方责任

- 1、负责代甲方履行主合同的施工、缺陷修复及保修责任。
- 2、负责以自身资源按照主合同要求完成该工程，自担风险、自负盈亏。
- 3、自觉接受甲方、业主、监理的各项监督检查。

- 4、负责自本协议签字之日起_____日内，向甲方交纳：甲方为办理主合同保函而向银行交纳的抵押金_____元及相应的财务费_____元。
- 5、负责自本协议签字之日起_____日内，向甲方交纳：本协议履约保证金_____元。
- 6、保证不以甲方或项目部的名义从事于本工程无关的活动。
- 7、未经甲方许可，不得将本工程的全部或任何部分转包或分包给第三方。
- 8、负责及时清偿为实施本工程而产生的各类债务，及时支付民工工资。
- 9、每月_____日前向甲方报送当月统计报表及下月进度计划。业主计量支付报表批复后_____日内传至甲方。
- 10、工程结束后，除向业主提交完整的竣工资料外，还需向甲方提交业主终期支付报表，交工证书、施工总结等。
- 11、负责为甲方派遣到本工程从事本工程管理、或解决需由甲方出面解决的问题的人员提供必要的工作和生活条件。

第四条：印章管理项目

经理部印鉴由甲方授权代表管理，用印范围只对业主和监理以及当地政府的各种报表、文件、资料、证明、工程结算及费用拨付等。因乙方组织施工所需的劳务合同、机械设备购置和租赁合同、各种材料采购和加工合同、临时征地合同等确实需要使用项目经理部名称和印鉴时，须经甲方代表同意，用印人必须是乙方或乙方授权代表。

第五条：费用、结算与支付

1、业主支付给本工程的动员预付款、材料预付款、工程结算款、奖金一律归乙方所有，相应的罚金亦由乙方承担。

2、甲方收取管理费为主合同总价的_____%（含变更、索赔费用）。施工过程中收取的费用以乙方当月统计产值为基数进行计算，最终收取管理费总额以业主终期计量支付工程款为基数进行计算。乙方应在每月_____日前将本月管理费汇至甲方指定账户。

3、甲方收到银行保函抵押金后_____日内支付乙方。

4、业主履行了工程缺陷修复责任的前提下，甲方收到业主返还的质量保证金后_____日内支付乙方。

5、乙方负责承担本工程所发生的各种税赋，并按有关规定纳税。

6、乙方负责承担甲方派出人员的工资，标准为：于每月_____日前汇至甲方指定账户，由甲方负责给派出人员发放工资，时间从本协议签订之日起至工程交工验收后_____个月止。

第六条：违约责任

1、对于主合同所规定的甲方的合同责任，双方按本协议规定的各自的责任分别承担。若由于自身原因造成违约，违约方不得要求另一方共同承担违约责任。

2、进度与质量不符合业主要求，乙方应无条件整改，直至满足业主要求，否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部分或全部没收乙方的履约保证金、质量保证金，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3、若乙方施工造成环境污染，乙方须及时自费清除污染，赔

偿受污染方的经济损失。

4、由于乙方自身原因产生安全事故，导致乙方、甲方或第三方人身财产受损，乙方须自费承担事故处理费用，向受损方赔偿。

5、若乙方未能按期完工，并因此招致业主对甲方的处罚，应全部由乙方承担，并加倍赔偿甲方的损失。

6、若乙方未及时向甲方交纳管理费，则乙方应按延迟付款总额的_____‰每日向甲方支付滞纳金。

7、未足额缴纳各种保证金，甲方有权终止本协议并将本工程施工权收回。

8、若乙方擅自将本工程分包转包或以甲方名义从事于本工程无关的经济活动，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收回工程，乙方应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9、若乙方未及时清偿本工程实施所产生的债务，则乙方须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经济和名誉损失。

第七条：其他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作为本协议的补充，不得与本协议相抵触，应与本协议一起共同执行。

第八条：因履行本协议所引起的一切争议，双方应在诚信原则基础上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双方均可到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九条：附则

1、本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履行完本协议约定的全部义务、工程竣工验收达标，移交全部工程资料，保修期满，

结清各项费用后终止。

2、本协议一式_____份。甲方_____份，乙方_____份。

甲方：（盖章）

代表：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乙方：（盖章）

代表：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土石方联合施工合作协议篇四

甲方：

乙方：

根据与建设单位签订的《建设施工协议》和公司有关管理制度，现将该工程进行内部发包，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如下施工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2、承包范围：

3、承包形式：

三、工程质量：乙方应认真按照施工规范，技术标准和设计

图纸要求施工，接受监理单位的监督，保证质量合格。工程完工后，乙方按国家有关规定保修。

四、协议价款：乙方承担与施工相关的一切直接费和现场行政收费，承包价：按总价提取管理费____%，税金由乙方承担。

五、安全责任：乙方应按现行安全操作规定，采取严格的安全防护措施，全体施工人员应参保，如发生安全事故，承担由于自身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

六、文明施工：乙方应搞好现场文明施工，建立健全的各项工地管理制度，随时接受发包方、甲方、质检、监理及有关管理部门的指导和检查。

七、奖惩办法：

八、付款办法：按发包方付款进度支付乙方工程款，甲方提留款在竣工结算前分批收清，工程尾款甲方配合乙方收回。在甲方未付款之前，乙方全额带资完成该工程。

九、其它：

1、在签订协议时，乙方须按工程总造价的2 %交纳工程保证金，待工程竣工结算后，按协议结算。

2、本协议一式二份，双方签字后生效。

甲方：

乙方：

土石方联合施工合作协议篇五

乙方□xxxxxx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按照平等互利、团结协作、优势互补、共同发展的精神，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条款：

第一条、总则

- 1、本协议为双方长期性合作协议。
- 2、各项条款均应遵守国家颁布的各项法律、法规。
- 3、合作双方是独立的平等伙伴，按照双方的职责分工进行合作范围内的经济及生产活动。

第二条、工程项目合作的形式及收费标准

- 1、工程项目由甲乙双方共同努力承接，工程合同签订后双方视具体工程对象，商定由甲方或乙方施工。
- 2、施工方负责向另一方交纳管理费（管理费率标准，单列条款约定）；并负责承揽工程应该支付的前期费用。工程应付税、费等由施工方负责。
- 3、管理费率视结算值由施工方向另一方缴纳，管理费用收取分别为：
a:结算值为5000万元（含5000万元）以下收取2%管理费用；
c:结算值为1亿元以上。分别按5000万元以下部分收取2%管理费用, 超过5000万元至1亿元部分收取1.5%管理费用，超过1亿元部分收取1%管理费用。
- 4、双方在工程所在地设立银行共管账户，共同控制工程款的走向，取款或转账时需经一方加盖公章一方加盖财务主管章（皆为银行预留印鉴）共同掌控。工程款到位后，按到位额扣除相应的管理费用，余款在三日内拨付给施工方用于工程

施工。

5、施工方对所承担工程的工期、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等承担全部经济及法律责任，施工方不能拖欠农民工工资，承担工程所在地政府及业主规定的各项规费。

第三条、甲方职责

- 1、甲方负责市场开发，信息跟踪筛选，并承担所发生的费用。
- 2、为便于双方联系及业务开展，乙方在北京设立xxxx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办事处，委派相关人员具体负责合作及日常业务。
- 3、甲方派员有权按乙方聘用的职务及权限范围，依托乙方驻京办事处对外开展业务，乙方驻京办事处费用由甲方负责（具体费用另议）。

第四条、乙方职责

- 1、乙方应充分发挥企业优势，在联合开发市场及项目合作中竭尽全力。
- 2、乙方对所承担的工程任务应具有强烈的责任感，以维护双方的信誉。
- 3、各方所提供的人员，在合作过程中因业务素质低，不能胜任其工作的，对方有权撤换，并由提供方更换。

第五条、违约责任

任何一方不得违约，否则将由违约方赔偿因违约而与对方带来的损失。

本协议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xxxxxx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xxxxxx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盖章）（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月日

土石方联合施工合作协议篇六

发包单位：

施工单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尊重平等自愿、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擎天柱广告牌基础撼沙工程的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1.1工程名称：

1.2工程地点：

1.3承包范围：根据基坑的设计范围内的全部内容（毛石挤淤、毛石基础、撼沙层）。

1.4工程量：结算时按现场实际工程量计算。

1.5质量目标：基础持力层承载力特征值 f_{ak} 大于160kpa□

2.1开工日期：（以实际进场时间为准）xx年6月5日。

2.2竣工日期：(即完工时间)xx年7月5日。

2.3该工程工期不予调整，除不可抗拒自然灾害及现场条件以外发包方原因影响，可顺延工期。但必须有发包方签证和盖章。

2.4承包方未在双方约定日期前完成全部承包内容，将在总价中扣除工期违约金，拖延一天罚金1000元，以此类推，最高不超过总价的10%。

3.1合同价款：以实际完成工程量结算，执行xx辽宁省建设工程计价定额。

3.2此工程单独结算，不予广告牌工程挂钩。

3.3承包方向发包方提交工程进度表，发包方向承包方支付工程进度款。

4.1甲方的工作义务

(1)甲方派驻工地代表：全权负责本工程施工中的一切事宜。

(2)负责对乙方所施工的质量、安全、进度、文明施工等进行全面监督和指导。

(3)负责向乙方进行技术、质量、安全、进度、文明施工的`交底。

(4)负责本工程的对外联系工作。

4.2乙方的工作义务

(1)乙方派驻工地代表：全权负责承包范围内施工的一切事宜。

(2) 保证项目管理成员的完整及至工程竣工不得随意更换上诉人员。

(3) 服从甲方管理，执行发包方各部门制定的各项管理规定。

(4) 严格按设计图施工，质量技术指标符合工程各类标准和规范的要求。

(5) 施工过程中发现问题及时向发包方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

5.1 本工程以施工图纸和国家制订的施工及验收规范为验收标准。

5.2 本工程质量应达到国家质量评定合格标准。

5.3 双方应及时办理中间工程的检查与验收手续。甲方不按时参加中间工程的验收，乙方可自行验收，甲方应予承认。

5.4 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质量或人员事故，其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

5.5 工程竣工后，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验收，甲方自接到验收通知3日内组织验收，并办理验收、移交手续。

6.1 若因乙方原因逾期竣工，每逾期一天，乙方支付甲方1000违约金。

6.2 乙方除自然力(台风、龙卷风、地震、冰雹、大雨等)、政府、战争、火灾等不可抗力之因素外，应按本协议约定之要求，完成各项工作，否则视为乙方违约。

6.3 如甲方未能按本协议约定的时间内付款，使乙方不能及时开展各项工作，因此而给乙方造成的工作延误或影响，乙方不承担任何损失或责任，乙方保留单方面终止合作和追讨经济损失的权利。

月息贰分。

每季度末结算一次。

乙方若有资金和还款能力提前还款，甲方同意乙方提前一个月声明并按实际使用时间提前归还本息。

四、质押物品及化解风险的措施：

乙方用公司和学校一号办公楼《房屋所有权证》（运港字第00000242号）作抵押。

乙方不能按时归还本息，甲方有权将质押房屋变卖收回本息或按每月所借款额的3%加收滞纳金。

五、上述合同一式三份，自签字到款之日起生效。

甲、乙双方及见证人各存一份。

若有争议，协商解决。

甲方签字留印：乙方签字盖章：介绍及见证人签字：

土石方联合施工合作协议篇八

二、甲方责任

1. 乙方进场前，做好场地的三通一平；
3. 协助解决工人住宿。

三、乙方责任

1. 根据施工要求，保证质量、包安全，按甲方要求的工期完成钻孔；

2. 做好施工原始记录;

3. 按照甲方的进度计划施工, 服从甲方驻工地代表的管理;

四、质量标准按照现行有关规范要求及施工设计图施工。

五、付款及结算方式

2. 乙方全部钻机进场开钻后, 甲方按每台钻机_____元支付预付款。

乙方(签章): _____年___月___日

签订地点

土石方联合施工合作协议篇九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以下简称乙方)

经过甲乙双方协商, 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共同遵照执行。

一、工程项目

1、工程名称:

2、工程地点:

3、承包范围:

4、承包方式:

5、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每公里万。单位造价每平方米元(竣

工后以实际丈量面积为准进行结算)。

二、技术要求

1、路面为cm厚水泥混凝土路面，宽米。

2、天然级配砂砾石垫层，厚度cm天然级配砂砾石，宽度6m□

3□cm厚灰土垫层。

三、施工及质量要求

1、路基处理

在原有路基的基础上，对高低不平路段，采用推土机或装载机整平，并清除地表杂草，然后用压路机压实。

2、严格控制路面材料质量，垫层必须夯实，否则返工。

四、双方权利和义务

1、发包人的权利和义务

发包人委派的业主代表：

姓名：职务；

职权：对施工阶段质量、进度以及现场工程质量进行监理与控制、参与工程竣工验收以及保修阶段的相关工作。

2、发包人主要工作：

负责场地三通一平；

3、承包人的权利和义务

项目负责人姓名：

项目负责人代表承包人就此工程项目全权对发包人负责。

4、承包人主要工作：

负责本工程施工作业范围内的施工安全工作。承包人应按有关规定严格实施安全防护措施，承担由于自身安全措施不当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而发生的费用；做好现场设备、材料的照管工作。做好现场施工记录，配合发包人和监理单位进行质量检查：

五、工程价款的支付

本合同签订之日付%，工程竣工验收完后分阶段视情况支付下剩款项。工程质量保证金为总造价的%，质保期一年，质保期自竣工验收之日计算，期满后一次性支付质保金。

六、安全文明施工

承包人应按建设总承包单位工程施工现场管理规定及发包人统一管理制度规定，精心组织、文明安全施工；发包人、总承包单位对承包人任何违反现场管理制度的行为均有权予以制止，直至罚款和解除合同。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质量事故均有承包人自行负责并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法律责任及相应的一切经济赔偿。

七、竣工验收

承包人在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前24小时通知发包单位组织竣工验收。发包人在收到通知后及时组织有关单位进行验收，并在验收后2天内给予认可或提出整改意见。承包人按要求整

改，并承担自身原因造成的整改费用。

八、本合同一式两份

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项目工程有关款项全部计算完毕后自行失效。

发包人：（签章）

承包人：（签章）

年 月 日

土石方联合施工合作协议篇十

甲方：（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共同参与投标的（以下简称主合同），在双方共同努力下，业主将该合同授予甲方。经协商，甲乙双方就合作施工主合同工程施工事宜达成一致意见，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实施责任及要求

1、甲方将主合同项下全部工程的实施责任交乙方承担（包括该合同项下的全部变更工程）。

2、工期、质量必须满足主合同或业主要求。

第二条 甲方责任

1、负责及时办理主合同的履约担保和动员预付款担保手续。

2、负责为乙方实施主合同提供相应的授权，解决只能由甲方

解决的事项。

3、负责及时向乙方传递来自业主、监理、沿线地方政府的涉及本协议执行的指令、通知、图纸、资料等。

4、负责在乙方所做计量支付申报工作上，及时办理需要自身完成的工作。

5、负责工程质量、进度、文明施工、安全生产、环境保护、计量支付等方面的监督检查。

第三条乙方责任

1、负责代甲方履行主合同的施工、缺陷修复及保修责任。

2、负责以自身资源按照主合同要求完成该工程，自担风险、自负盈亏。

3、自觉接受甲方、业主、监理的各项监督检查。

4、负责自本协议签字之日起7日内，向甲方交纳：甲方为办理主合同保函而向银行交纳的抵押金元及相应的财务费元。

5、负责自本协议签字之日起7日内，向甲方交纳：本协议履约保证金元。

6、保证不以甲方或项目部的名义从事于本工程无关的活动。

7、未经甲方许可，不得将本工程的全部或任何部分转包或分包给第三方。

8、负责及时清偿为实施本工程而产生的各类债务，及时支付民工工资。

9、每月25日前向甲方报送当月统计报表及下月进度计划。业

主计量支付报表批复后3日内传至甲方。

10、工程结束后，除向业主提交完整的竣工资料外，还需向甲方提交业主终期支付报表，交工证书、施工总结等。

11、负责为甲方派遣到本工程从事本工程管理、或解决需由甲方出面解决的问题的人员提供必要的工作和生活条件。

第四条印章管理

项目经理部印鉴由甲方授权代表管理，用印范围只对业主和监理以及当地政府的各种报表、文件、资料、证明、工程结算及费用拨付等。因乙方组织施工所需的劳务合同、机械设备购置和租赁合同、各种材料采购和加工合同、临时征地合同等确实需要使用项目经理部名称和印鉴时，须经甲方代表同意，用印人必须是乙方或乙方授权代表。

第五条费用、结算与支付

1、业主支付给本工程的动员预付款、材料预付款、工程结算款、奖金一律归乙方所有，相应的罚金亦由乙方承担。

2、甲方收取管理费为主合同总价的%(含变更、索赔费用)。施工过程中收取以乙方当月统计产值为基数进行计算，最终收取管理费总额以业主终期计量支付工程款为基数进行计算。乙方应在每月30日前将本月管理费汇至甲方指定账户。

3、甲方收到银行保函抵押金后7日内支付乙方。

4、业主履行了工程缺陷修复责任的前提下，甲方收到业主返还的质量保证金后7日内支付乙方。

5、乙方负责承担本工程所发生的各种税赋，并按有关规定纳税。

6、乙方负责承担甲方派出人员的工资，标准为：，于每月30日前汇至甲方指定帐户，由甲方负责给派出人员发放工资，时间从本协议签订之日起至工程交工验收后6个月止。

第六条违约责任

1、对于主合同所规定的甲方的合同责任，双方按本协议规定的各自的责任分别承担。若由于自身原因造成违约，违约方不得要求另一方共同承担违约责任。

2、进度与质量不符合业主要求，乙方应无条件整改，直至满足业主要求，否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部分或全部没收乙方的履约保证金、质量保证金，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3、若乙方施工造成环境污染，乙方须及时自费清除污染，赔偿受污染方的经济损失。

4、由于乙方自身原因产生安全事故，导致乙方、甲方或第三方人身财产受损，乙方须自费承担事故处理费用，向受损方赔偿。

5、若乙方未能按期完工，并因此招致业主对甲方的处罚，应全部由乙方承担，并加倍赔偿甲方的损失。

6、若乙方未及时向甲方交纳管理费，则乙方应按延迟付款总额的0.5%日向甲方支付滞纳金。

7、未足额缴纳各种保证金，甲方有权终止本协议并将本工程施工权收回。

8、若乙方擅自将本工程分包转包或以甲方名义从事于本工程无关的经济活动，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收回工程，乙方应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9、若乙方未及时清偿本工程实施所产生的债务，则乙方须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经济和名誉损失。

第七条其他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作为本协议的补充，不得与本协议相抵触，应与本协议一起共同执行。

第八条因履行本协议所引起的一切争议，双方应在诚信原则基础上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双方均可到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九条附则

1、本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履行完协议约定的全部义务、工程竣工验收达标，移交全部工程资料，保修期满，结清各项费用后终止。

2、本协议一式三份。甲方二份，乙方一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

代表：

住所：

身份证号码：

年月日

年月日

合作社合作协议书

合作买车协议书样本

合作建厂协议书范本

股东合作协议书

石材合作协议书

合作开店协议书范本

合作购买协议书范本

项目合作的协议书

odm合作协议书

农村合作建房协议书